

中国核电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50.62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9.0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7.48 亿元。

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9.16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

赔偿限额为 7.7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投资者以龙力生物虚假陈述为由在济南中院对龙力生物、华英证券、立信等提起民事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一审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30%的比例连带责任，立信将依法提起上诉。立信有足额资产，且购买了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2）投资者以保千里虚假陈述为由在深圳中院对保千里、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仅受到监管措施，但未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依法判决立信承担 15%的补充或比例连带责任。

（3）投资者以德威新材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南京中院对德威新材、周建明、陆仁芳、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15%的比例连带责任。

（4）投资者以日海智能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深圳中院对日海智能、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了行政处罚。一审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30%的比例责任，目前案件尚在二审审理中。

（5）投资者以树业环保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汕头中院对树业环保、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10%的比例连带责任。

3. 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立信 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安行	2010 年	2009 年	2012 年	2026 年
签字注册会 计师	修军	2018 年	2015 年	2018 年	2026 年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立信 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时间
质量控制复 核人	禹正凡	2004 年	2004 年	2011 年	2023 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安行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年-2025 年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年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2024 年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2024 年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2024 年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2024 年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修军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2025 年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2024 年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禹正凡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5 年	中国核电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2025 年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 年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 年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 项目组成人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3. 审计费用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共发生 2,431.94 万元，包括年报审计、半年报审阅、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关联交易审计、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等审计费用，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2,228.44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89.50 万元。

2026 年度审计费用总体定价原则与上年一致。考虑到 2026 年度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核电）业务发展及新能源项目公司增加，预计公司资产规模和审计户数增加较多，审计费用将有一定幅度增加，公司经营层将根据实际审计业务工作量进行费用结算。

二、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就公司拟续聘会计事务所的事项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具体情况，查阅了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并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将该事项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审计资格，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8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